

国家税务总局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
塘沽海洋税务所

税务检查通知书

津新税塘检通〔2026〕51号

天津市傲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：（纳税人识别号：
91120116581333195G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
决定派李建辉、陈玉强等人，自2026年5月18日起对你（单位）
2022年5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期间（如检查发现此期间
以外明显的税收违法嫌疑或线索不受此限）涉税情况进行检查。
届时请依法接受检查，如实反映情况，提供有关资料。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八日



告知：税务机关派出的人员进行税务检查时，应当出示税务
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，并有责任为被检查人保守秘密；未出
示税务检查证和税务检查通知书的，被检查人有权拒绝检查。